

## 2024年ifc商場聖誕購物禮遇

### 參加條款及細則

1. 於國際金融中心商場(下稱“商場”)舉辦之2024年ifc商場聖誕購物禮遇(下稱“推廣”)期限由2024年11月21日至12月26日或禮品換罄即止(下稱“推廣期”)。此推廣適用於有效之CLUB ic會員(下稱“參加者”)。每位參加者每日最多只可參加乙次。

### 參加者的條款及細則

2. 由2024年11月21日至12月26日或禮品換罄即止，參加者於商場內以電子消費滿港幣3,000元或以上(下稱“合資格消費”)(最多兩張來自不同商戶的同日消費單據，每次消費需達港幣100元或以上及所有單據之消費必須由同一參加者支付)\*，但不包括所有現金消費、購買及使用現金券、禮品卡及購物禮券、Apple Store之消費、電訊服務、銀行及外幣找換服務、停車場、四季酒店、四季匯、預付信用額、可退還的按金、增值咭及增值服務的消費，並即日成功登記成為CLUB ic會員後可獲得ifc商場電子購物禮券(下稱“CLUB ic電子購物禮券”)、ifc商場指定餐飲消費電子禮券(下稱“CLUB ic指定餐飲消費電子禮券”)、ifc商場指定消費電子購物禮券(下稱“CLUB ic指定消費電子購物禮券”)及/或Diptyque 香氛禮盒或聖誕禮物籃(下稱“禮品”)，詳情請見下表。

同日消費金額 (最多兩張 電子消費單據)*	禮品 <sup>^</sup>	ifc商場 電子購物禮券	ifc商場 指定餐飲 消費電子禮券	ifc商場 指定消費 電子購物禮券
港幣 3,000 元 – 港幣 8,999 元		港幣 100 元		
港幣 9,000 元 – 港幣 29,999 元		港幣 300 元	港幣 100 元	
港幣 30,000 元 – 港幣 59,999 元	Diptyque 香氛禮盒乙份 <sup>^</sup> 或 聖誕禮物籃乙份 <sup>^</sup>	港幣 1,200 元	港幣 600 元	港幣 800 元
港幣 60,000 元 – 港幣 599,999 元		港幣 2,400 元	港幣 1,000 元	港幣 1,200 元
港幣 600,000 元 或以上		港幣 25,000 元	港幣 3,000 元	港幣 4,800 元

\*Apple Store之消費恕不接受。2024年ifc商場聖誕購物禮遇之推廣期為2024年11月21日至12月26日或禮品換罄即止。最多兩張來自不同商戶的即日消費單據，每次消費需達港幣100元或以上及所有單據之消費必須由同一參加者支付。主卡會員及附屬卡會員的合資格消費將被獨立累積計算。每位會員於推廣期內每日最多只可換領獎賞一次。請參閱每款禮券之詳細條款及細則。

<sup>^</sup>所有禮品禮券將隨機發送予透過應用程式換領禮品之會員。

<sup>^</sup>Diptyque 香氛禮盒及聖誕禮物籃之換領日期為2024年11月21日至12月26日或禮品換罄即止，可到店領取日期為2024年11月21日至2025年1月1日或禮品換罄即止。Diptyque 香氛禮盒將會一律以電子禮券形式，透過應用程式發送於予換領禮品之會員。如經應用程式換領，聖誕禮物籃將會以電子禮券形式送出；如親身於ifc商場換領，則會以實體禮品形式送出。

3. 參加者必須攜同商場內所有合資格商舖發出的消費單據之機印正本(每張單據消費額為港幣100元或以上及所有單據之消費必須由同一參加者支付)及對應之電子貨幣存根(包括信用卡、扣賬卡、易辦事、八達通、銀聯、Apple Pay、Google Pay、AlipayHK、BoC Pay、PayMe、WeChat Pay HK、拍住賞)，親臨位於商場二樓Tory Burch(舖號2065)隔鄰之禮品換領櫃檯(服務時間：每日上午十時至晚上九時半)或於國際金融中心一期二樓的CLUB ic Lobby(只適用於CLUB ic Gold或以上會員；服務時間：每日上午十時至晚上八時)或於消費當日透過「ifc mall (Hong Kong)」應用程式登記，以換領電子禮券或禮品。

4. 現金付款、現金券、預付信用額、可退還的按金、購物禮卡及購物禮券恕不接受。只接受包括信用卡、扣賬卡、易辦事、八達通、銀聯、Apple Pay、Google Pay、AlipayHK、BoC Pay、PayMe、WeChat Pay HK、拍住賞及CLUB ic 認可的線上交易之消費單據。合資格之電子消費消費金額以簽賬淨值計算，簽賬淨值為電子簽賬存根正本上顯示之最後簽賬金額，如使用折扣優惠、現金回贈、任何方式的信用卡回贈如cash dollars或小費均不會計算入簽賬淨值。國際金融中心管理有限公司(下稱“ifc”)有權要求參加者出示相關信用卡、扣賬卡、易辦事、八達通、Apple Pay介面、Google Pay介面、銀聯、支付寶介面、微信支付介面、拍住賞介面及/或身份證明文件作核對之用及確認所有有關消費為同一參加者支付。
5. 於推廣期內，ifc 可於任何時候全權決定拒絕接受、拒絕承認任何視為不恰當、有懷疑及/或無效之消費單據作禮券或禮品換領。如發現任何懷疑不誠實個案，ifc 同時保留向警方尋求協助的權利。
6. 參加者所購買的物品詳情必須顯示在按金單據上，包括相關貨品資訊、按金及餘額資料及商品編號等。如按金單據上並沒有列出以上資料，該筆消費將被視作購買購物禮券處理，並將不能用作登記及換領禮券或禮品。
7. 零售交易所涉及之按金及餘額將合共被視作單次消費。每筆合資格消費只可由一位參加者登記一次，重複登記同一次消費將不獲受理。每筆合資格交易的按金及餘額必須由同一參加者付款，並且以第一筆付款人為準。如發現參加者重複登記同一筆消費，該項消費積分及禮券或禮品換領將被褫奪。
8. 如交易所涉及之按金單據已於其他推廣換領獎賞 (包括但不限於 2024 年農曆新年禮品換領活動、2024 年春日購物禮遇、2024 年 4 至 5 月購物禮遇、ifc 商場 x 東亞銀行信用卡消費獎賞、2024 年 ifc 商場 x 銀聯簽賬禮遇、2024 年夏日購物禮遇、2024 年 ifc 商場 x 恒生簽賬禮遇及 2024 年 ifc 商場秋日購物禮遇)，則其餘額並不可用作換領是次推廣的禮券或禮品。
9. 每組收銀機列印之電子銷售單據必須與電子簽賬存根正本相符，並且必須由同一參加者以付款卡付款。參加者登記姓名須與有關消費所使用之電子簽賬存根上的姓名相同。
10. 只有以電子貨幣結算購物方能登記 ifc 積分。登記名稱必須與相關電子簽賬存根正本上註明的名稱相同。所有認可消費不包括現金付款之消費，於 Apple Store 之消費，電訊服務、銀行及外幣找換服務、停車場、四季酒店、四季匯、預付信用額、可退還的按金、購買現金券、禮品卡及購物禮券、增值卡、增值服務及網上購物的消費均不能累積 ifc 積分。ifc 保留拒絕消費登記的權利。
11. 主卡會員及附屬卡會員的合資格消費將被獨立累積計算。主卡會員及附屬卡會員共同付款之同一消費只可登記一次，重複登記同一次消費將不獲受理。
12. 已登記之單據及對應之電子貨幣存根將獲蓋以 ifc 認可的公司印。逾期之單據、重覆之單據、單據副本、已損毀之單據及複印之單據將不獲受理。屬於同一交易之單據只能換領禮券或禮品乙次。所有已換領禮券或禮品的購物單據不可重複使用。
13. 所有提供作換領禮券或禮品的單據不可申請退款及退換，而所有蓋印後之單據的退款及退換要求將不被接受。如有關交易已進行退款或退換，參加者憑該交易獲得的禮券或禮品將被收回、而所有相關 ifc 積分將被扣除。

14. 參加者必須先成功下載「ifc mall (Hong Kong)」應用程式(下稱“應用程式”)及成功登記成為 CLUB ic 會員才合資格獲得 CLUB ic 電子購物禮券及/或 CLUB ic 指定餐飲消費電子禮券及/或 CLUB ic 指定消費電子購物禮券及/或禮品。新會員必須透過「ifc mall (Hong Kong)」應用程式或親臨位於商場二樓 Tory Burch (舖號 2065) 隔鄰之禮品換領櫃檯 (服務時間：每日上午十時至晚上九時半) 完成會員註冊。會員之會籍類別將於每天根據同一年度累積之 ifc 積分於翌日更新。參加者如未能成功下載「ifc mall (Hong Kong)」應用程式或未能成功登記成為 CLUB ic 會員即等同於放棄參加是次換領活動。ifc 可於任何時候全權決定或拒絕發出 CLUB ic 邀請、暫停或即時終止 CLUB ic 會籍。
15. 如參加者於消費當日未能以合資格收據登記成為 CLUB ic 會員參加是次換領活動，參加者可在消費日起 7 日內親臨位於商場二樓 Tory Burch (舖號 2065) 隔鄰之禮品換領櫃檯 (服務時間：每日上午十時至晚上九時半) 或於國際金融中心一期二樓的 CLUB ic Lobby (只適用於 CLUB ic Gold 或以上會員；服務時間：每日上午十時至晚上八時) 完成登記 CLUB ic 會籍並換領禮券或禮品。現有會員及附屬卡會員則可根據條款 (2) 所列的消費金額換取相應的禮券或禮品。
16. 每位合資格參加者最多可持有一個會籍。如發現會員重複登記會籍，該會籍將被褫奪。ifc 保留拒絕該顧客再次申請 CLUB ic 會籍的權利。
17. 所有商舖職員不得自行參加或代替任何顧客參加是次推廣。
18. 如有需要，CLUB ic 會籍的詳細內容及條款可根據要求予以提供。
19. CLUB ic 電子購物禮券、CLUB ic 指定餐飲消費電子禮券及或 CLUB ic 指定消費電子購物禮券於 CLUB ic 會員登入「ifc mall (Hong Kong)」應用程式後可供使用並只適用於 ifc 商場內之指定商戶。請於應用程式上參閱接受禮券商戶名單。CLUB ic 電子購物禮券、CLUB ic 指定餐飲消費電子禮券及 CLUB ic 指定消費電子購物禮券之有效期為發出日起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CLUB ic 電子購物禮券、CLUB ic 指定餐飲消費電子禮券及 CLUB ic 指定消費電子購物禮券受其他條款及細則約束。
20. 每位參加者於推廣期內每日最多只可換領獎賞乙次。所有於換領活動後所作的同日消費均不可用以再次登記禮券或禮品換領。換領禮券或禮品後，參加者將不可於同日添加其他消費單據，或交換消費單據以再度換領更高的禮券或禮品回贈。
21. **禮券及禮品數量有限，先到先得，換罄即止。**如有任何缺貨，請以 ifc 於商場二樓之禮品換領櫃檯作出的公告為準，商場內海報及 ifc 網頁亦會作出公告，恕不另行通知。
22. 換領禮品、CLUB ic 電子購物禮券、CLUB ic 指定餐飲消費電子禮券及或 CLUB ic 指定消費電子購物禮券，參加者有權利和義務檢查及點算，禮券一經送出，恕不退換、補發或互相套換。
23. CLUB ic 電子購物禮券、CLUB ic 指定餐飲消費電子禮券及或 CLUB ic 指定消費電子購物禮券不可於同一消費內使用。
24. 換領禮券或禮品以參加者的消費金額為準。參加者不能選擇其他消費金額的相應禮遇互相套換。
25. ifc 將複印參加者之消費單據及相關電子簽賬存根影像作內部審核之用，有關資料將於活動結束後銷毀。如參加者不接受此安排，將被當作放棄參加是次推廣。

26. 因享用禮券或禮品(包括但不限於直接或間接)而造成的損失或破壞，或人身傷害，ifc 概不負責。

27. ifc對商場店舖提供之貨品或服務不負任何責任。

## 28. 以「ifc mall (Hong Kong)」應用程式線上換領獎賞的條款及細則

28.1 以「ifc mall (Hong Kong)」應用程式(下稱“應用程式”)線上換領獎賞只適用於CLUB ic會員(下稱“會員”)。

28.2 會員必須於消費當日於應用程式「登記消費」頁面登記所有合資格購物單據及電子簽賬存根正本的圖片(包括扣賬卡、易辦事、八達通、銀聯、Apple Pay、Google Pay、AlipayHK、BoC Pay、PayMe、WeChat Pay HK、拍住賞)。系統將會計算最多兩張來自不同商戶的即日消費單據作線上換領獎賞，每次消費需達港幣100元或以上，所有單據之消費必須由同一參加者支付。如上載多於兩張即日消費單據，系統只會計算其中最高金額的兩張即日消費單據作獎賞換領。其他合資格購物單據將只會進行積分登記。後補上載或更改/交換其他消費單據將不獲處理換領獎賞。7日內候補登記並不適用於線上獎賞換領。

28.3 經核實後，CLUB ic電子購物禮券、CLUB ic指定餐飲消費電子禮券及或CLUB ic指定消費電子購物禮券會於三日內(包括登記當日)推送至會員帳戶。

28.4 Diptyque香氛禮盒電子禮券或聖誕禮物籃電子禮券將隨機發送予透過應用程式換領禮品之會員。

28.5 如會員未能準確地提供完整清晰的商戶單據之機印正本的圖片、電子簽賬存根正本的圖片及必填欄位所要求的資料詳情，該線上換領申請將不獲處理並視為不成功。

28.6 會員有責任確保在應用程式的登記消費功能中提交的商戶單據之機印正本的圖片、電子簽賬存根正本的圖片及消費登記資料均準確無誤並合乎合資格消費的定義。ifc保留拒絕任何不誠實、重複遞交或具有不準確資料的消費登記，以及有權因會員故意不誠實使用應用程式而取消其會籍的權利。

28.7 ifc對於使用應用程式時及有關互聯網連接的問題發生的任何事故概不負責。會員應自行承擔任何因使用應用程式造成的損失，包括因下載或使用任何資料或內容而導致的設備損壞和數據遺失。

## 29. CLUB ic 電子購物禮券的條款及細則

29.1. CLUB ic 電子購物禮券只適用於 ifc 商場內之指定商戶。參加者可於應用程式或 ifc 網頁 <https://ifc.com.hk/tc/voucheracceptancelist/> 參閱接受禮券商戶的名單。名單有需要時將會更新，恕不另行通知。

29.2. 請於應用程式參閱 CLUB ic 電子購物禮券條款及細則。

## 30. CLUB ic 指定餐飲消費電子禮券的條款及細則

30.1 CLUB ic 指定餐飲消費電子禮券只適用於 ifc 商場內之指定商戶。參加者可於應用程式或 ifc 網頁 <https://ifc.com.hk/en/diningvoucherlist/> 參閱接受禮券商戶的名單。名單有需要時將會更新，恕不另行通知。

30.2 消費每滿港幣 200 元可使用港幣 50 元的餐飲禮券乙張，每次交易最多可使用 16 張餐飲禮券 - 顧客最多可於港幣 3,200 元或以上之同一消費使用港幣 800 元餐飲禮券。

30.3 請於應用程式參閱 CLUB ic 指定餐飲消費電子禮券條款及細則。

## 31. CLUB ic 指定消費電子購物禮券的條款及細則

31.1 CLUB ic 指定消費電子購物禮券只適用於 ifc 商場內之指定商戶。參加者可於應用程式或 ifc 網頁 [www.ifc.com.hk/tc/condvoucherlist/](http://www.ifc.com.hk/tc/condvoucherlist/) 參閱接受禮券商戶的名單。名單有需要時將會更新，恕不另行通知。

31.2 消費每滿港幣 800 元可使用港幣 400 元的指定消費電子購物禮券乙張，每次交易最多可使用 10 張餐飲禮券 - 顧客最多可於港幣 8,000 元或以上之同一消費使用港幣 4,000 元餐飲禮券。

31.3 請於應用程式參閱 CLUB ic 指定消費電子購物禮券條款及細則。

### 32 Diptyque 香氛禮盒的條款及細則

- 32.1 Diptyque 香氛禮盒 (可換領的名額: 2,195 份) 會以電子禮券形式透過應用程式送出。參加者於應用程式獲得電子禮券後，可於 Diptyque (ifc 商場一樓 1083-85 號舖, 服務時間：每日上午十時至晚上九時) 到店領取實體禮品。
- 32.2 請於應用程式「我的獎賞」內查閱 Diptyque 香氛禮盒電子禮券。每張電子禮券只可換領乙次。電子禮券之有效期為發出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1 日。參加者於到店領取 Diptyque 香氛禮盒時，必須向 Diptyque 職員出示電子禮券，以供職員將掃描二維碼驗證。
- 32.3 成為 Diptyque 會員後，CLUB ic 會員於 Diptyque ifc 分店購物後可享指定 Diptyque 香水體驗禮遇 (5ml) 乙份，先到先得，換罄即止。
- 32.4 ifc 及 Diptyque 保留取消、更改或暫停此推廣之任何事項或其條款及細則之權利，而無須預先作出通知。如有任何爭議，ifc 及 Diptyque 保留最終決定權。

### 33 聖誕禮物籃的條款及細則

- 33.1 聖誕禮物籃 (可換領的名額：1,500 份) 會以實體禮品或電子禮券形式送出。
- 33.2 請於應用程式「我的獎賞」內查閱聖誕禮物籃電子禮券。每張電子禮券只可換領乙次。電子購物禮券之有效期為發出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1 日。會員於領取聖誕禮物籃時必須向商場二樓 Tory Burch (舖號 2065) 隔鄰之禮品換領櫃檯(服務時間：每日上午十時至晚上九時半) 職員出示電子禮券，以供職員將掃描二維碼驗證。
- 33.3 會員必須到商場二樓禮品換領櫃檯領取獎賞。
- 33.4 ifc 保留取消、更改或暫停此推廣之任何事項或其條款及細則之權利，而無須預先作出通知。如有任何爭議，ifc 保留最終決定權。

34 是次推廣受有關條款及細則約束，ifc 保留取消、更改或暫停此推廣之任何事項或其條款及細則之權利，而無須預先作出通知或解釋，唯在其認為適當之情況下或向參加者發出通知書。

35 ifc 就此推廣有關一切事項所作出的決定，均屬最終決定，並對所有有關人士具約束性。

36 本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版如有任何差別，一概以英文本為準。

37 以上所有條款及細則須受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法律所解釋及受其監管。

## 2024年ifc-花旗銀行聖誕購物禮遇

1. 除特別註明外，此推廣由 2024 年 11 月 21 日開始至 2025 年 2 月 4 日結束(包括首尾兩日)(以交易日或兌換日為準)(「推廣期」)。
2. 除特別註明外，此推廣適用於由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花旗銀行」)所發行之 Citi Mastercard®信用卡及/或扣賬卡(「認可卡」)之客戶，同時需為國際金融中心管理有限公司(「ifc」)旗下之 CLUB ic 會員(「客戶」)。
3. 客戶必須先成功下載最新「ifc mall (Hong Kong)」應用程式(「ifc mall 應用程式」)及親身於 Citi 獎賞專櫃或於 ifc mall 應用程式登記成為 CLUB ic 會員才合資格獲得此推廣下之優惠。CLUB ic 會員登記姓名必須與認可卡姓名相同。
4. 除特別註明外，此推廣只適用於位於香港中環金融街八號之香港國際金融中心商場(「ifc 商場」)，包括所有列於 ifc 商場官方商戶目錄內之購物或餐飲商戶(「指定商戶」)；此推廣只適用於客戶於推廣期內憑認可卡於 ifc 商場所作之下列簽賬(「認可簽賬」)：
  - 已誌賬並附有認可卡簽賬存根正本及商戶購物單據正本之零售簽賬、交易感應式付款簽賬；及
  - 於推廣期內已誌賬並附有認可卡簽賬存根正本及商戶購物單據正本之全新商戶分期計劃簽賬；及
  - 花旗銀行及 ifc 保留不時自行決定及更改任何交易/付款/簽賬是否合資格為認可簽賬之權利；及
  - 只適用於扣除所有折扣、減價金額及現金券金額後(如適用)之認可簽賬淨額(「簽賬淨額」)。
5. 此推廣不適用於以下交易：
  - 於 Apple Store、四季酒店或四季匯之消費；
  - 電訊服務、銀行及外幣找換服務的消費；
  - 於停車場的消費；
  - 預付信用額、購買購物禮券、現金券或禮品卡及其增值服務；
  - 其他包括但不限於繳付公用機構的帳單、購買增值咭及增值服務的消費(包括未經授權或具欺詐成份之交易，以手寫單據作記錄的消費、及任何沒有電子簽賬存根及/或商戶單據的消費)；
  - 於網上進行的消費項目、電郵、傳真或電話訂單；
  - 以現金、禮品卡、購物禮券或現金券付款進行之任何交易；或
  - 花旗銀行及/或 ifc 不時自行決定之其他不合資格交易/付款/簽賬。
6. Citi 獎賞專櫃位於 ifc 商場 二樓 Tory Burch (舖號 2065) 隔鄰。開放時間如下：

開放時間
由 2024 年 11 月 21 日至 2025 年 2 月 4 日 每日上午 10 時至晚上 9 時 30 分

7. 客戶必須保留及提供有關認可卡簽賬存根正本及商戶購物單據正本，並於花旗銀行要求下提供有關文件作供核對之用。所有已遞交給花旗銀行之文件將不獲發還。
8. 此推廣下發放之 Citi-ifc 電子購物禮券可以 HK\$50 為單位使用，並須憑認可卡支付結餘(如適用)。
9. 客戶之認可卡戶口必須於推廣期內或使用優惠時保持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花旗銀行保留取消優惠之權利而毋須另行通知。
10. 如發現欺詐/濫用/取消任何優惠之簽賬交易，花旗銀行保留從客戶之認可卡戶口內扣取相關優惠之金額而毋須另行通知。

11. 已換領之 Citi-ifc 商場電子購物禮券不可退回，兌換其他獎品或退款。
12. Citi-ifc 商場電子購物禮券受其他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參閱 Citi-ifc 商場電子購物禮券。
13. 指定商戶有權決定是否接受相關信用卡類別及 Citi-ifc 商場電子購物禮券。
14. 貨品或服務之供應，需依花旗銀行及指定商戶之最終決定權而定。圖片、產品資料及價錢只供參考。
15. 花旗銀行、Mastercard 及 ifc 不負責一切有關貨品或服務之事宜。任何有關貨品或服務之責任，一概由指定商戶負責。
16. 花旗銀行、Mastercard、ifc 及指定商戶保留隨時修改條款及細則之權利而毋須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花旗銀行、Mastercard、ifc 及指定商戶保留最終決定權。
17. 如中英文條款有所差異，一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18. 此條款及細則所提及的產品及/或服務並不適用居住於歐盟、歐洲經濟區、瑞士、根西、澤西、摩納哥、聖馬連奴、梵蒂岡、曼島、英國、巴西、紐西蘭、牙買加、厄瓜多或斯里蘭卡的個人客戶。此條款及細則並不旨在對該類個人客戶構成任何買賣產品及/或服務的建議、銷售或招攬。

**「消費獎賞」之條款及細則：**

19. 客戶同日累積簽賬淨額滿 HK\$3,000，可獲指定價值之 Citi-ifc 商場電子購物禮券(「消費獎賞」)。詳情如下：

同日累積簽賬淨額(HK\$) (最多 2 張同日消費單據)	可獲之 Citi-ifc 商場 電子購物禮券價值 (HK\$)	整個推廣期內最多可獲之 Citi-ifc 商場電子購物禮券價 值 (HK\$)
\$3,000 - \$8,999	\$100	\$5,400
\$9,000 - \$29,999	\$350	
\$30,000 或以上	\$1,350	

20. 每位客戶每次可出示最多 2 張由指定商戶同日發出的商戶購物單據正本、相關認可卡簽賬存根正本以及認可卡及/或與認可卡有關電子錢包之帳號/卡號於簽賬交易日起的 7 日內親臨 Citi 獎賞專櫃換領消費獎賞。每張簽賬存根簽賬淨額須為 HK\$100 或以上。同一簽賬交易分拆的賬單恕不接受，逾期恕不接受。
21. 每位客戶(包括其名下認可卡賬戶所有主卡及附屬卡) 每日限換領消費獎賞一次，於整個推廣期內可換領最多四次，合共獲最多 HK\$5,400 Citi-ifc 商場電子購物禮券 (以簽賬交易日為準)。
22. 每月名額有限，先到先得，額滿即止，恕不另行通知。
23. 消費獎賞下發放的所有 Citi-ifc 商場電子購物禮券有效期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